

A(27) 聖公會聖安德烈小學二零一八年度通告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

游泳校隊選拔合格通告

(只適合於符合資格學生)

敬啟者：

現通知 貴子弟 於 15/9/2018 舉行之游泳校隊選拔中成績合格，請於 2018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交回張靈鈞主任辦理為荷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向本校張靈鈞主任查詢。

訓練日期：	22、29/9，6、13、20、27/10，3/11*（星期六）中午12：00 - 下午1：00
訓練地點：	荔枝角公園游泳池(美孚)
費用：	每堂八十二元正，總額為五百七十四元，請填妥回條連同支票繳交。 (支票抬頭請寫上“聖公會聖安德烈小學法團校董會”)
備註：	- 如教育局及學校宣佈停課，或於上課前 3 小時懸掛 3 號或以上風球、黃色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當日課程取消。 - 除教育局及學校宣佈停課外，所有缺席者一律不獲補課及退款。

學員及家長須知

- 1) 接送安排
 - **家長須自行安排學員前往游泳池及習泳後接送安排。**
- 2) 課堂守則
 - 請學員於上課前 10 至 15 分鐘到達游泳池門外，逾時不候。
 - 請學員穿著本校運動服出席游泳訓練。
 - 請學員於上課前先穿好泳衣／褲。
 - 如身體有任何不適必須保持鎮定及高聲呼叫教練或當值救生員協助。
 - 請家長或監護人務必準時在解散地方等候 貴子弟。
 - 學員需自備\$5 硬幣一個(可取回)作儲物於儲物櫃之用。
 - 本校不負責保管學員之財物，學員切勿攜帶貴重物品上課。
- 3) 惡劣天氣
 - 如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、黃色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立即取消。
 - 如天文台發出雷暴警告引致不適宜作水中練習，教練將安排學員於室內場地進行陸上訓練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校長：周瑞忠 啟

✂-----

A(27)(鈞)

回 條

逕覆者：

本人對 貴校於2018年9月17日發出之通告2018年度第A(27)號 ---- 「參加游泳訓練班事」已悉。

活動完畢後，敝子弟將 * 自行 / 由家長到泳池接領 回家。

此覆

聖公會聖安德烈小學

____年級____班_____ ()

監護人/ 家長簽署:_____

監護人/ 家長姓名:_____

學生出生日期: 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: _____

* 請刪除不適用項

日 期: 2018 年 9 月 日